

滁州市法学会文件

滁法学字〔2022〕2号

关于转发省法学会《关于申报省法学会 2022年度研究课题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法学会、市直政法各单位：

根据市法学会有关领导要求，现将省法学会《关于申报省法学会2022年度研究课题的通知》皖法学〔2022〕2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你们按照通知要求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好申报工作并抓好落实。

滁州市法学会

2022年3月7日

安徽省法学会文件

皖法学〔2022〕2号

关于申报省法学会 2022 年度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市法学会、各研究会：

在各市县法学会报送课题选题建议的基础上，经专家评议，集体研究，省法学会领导同意并确定了《2022 年课题申报指南》，即日起在全省发布，公开招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省委政法工作会议等精神，聚焦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政法重点任务，注重针对性和实效性，为新阶段平安安徽、法治安徽建设提供法学理论和对策支持。

二、课题分类和结项时间

（一）课题分类：

分为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和市县调研课题。

重点课题、一般课题限于课题申报指南范围，题目可以自定。指南之外自选题目的，应当充分考虑选题的实践及理论价值。市县调研课题由市县法学会牵头申报，择优立项。

省法学会将组织专家对课题申报书进行评审，从中确定重点课题 3 项，一般课题 10 项左右，市县调研课题 5 项左右。

（二）课题结项时间：

重点课题结项时间为 11 月 25 日前，一般课题、市县调研课题结项时间为 10 月 31 日前，逾期不申请结项的视为放弃。

三、课题申报要求

1、申请人需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有独立开展及组织科研工作的能力，能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申请人作为主持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课题组成员具有与课题要求相应的研究能力。

2、承担过或正在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或省部级课题及安徽省人文社科研究项目或其他项目同一研究内容的，不得申报或申报无效，或无法结项；不得以已发表或出版的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报课题。

3、申报截止时间：2022 年 3 月 18 日，逾期不再受理。

4、申报人须填写并提交《2022 年度安徽省法学会课题申报表》（见附件 2）电子表格一份（邮件主题注明“申报重点/一般/

市县课题-课题标题”)。课题申报表中凡属课题申报人填写的项目请勿遗漏，对有缺项的申报项目均视为无效申报。

电话：(0551) 62608025；邮箱：ahfxh1979@163.com。

- 附件：1.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课题申报指南
2.《2022 年度安徽省法学会课题申报表》



附件 1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课题申报指南

一、重点课题

- 1、数字政府建设的法律制度构造研究
- 2、《长江保护法》实施背景下长江大保护的司法应对
- 3、乡村振兴背景下安徽农产品地理标志法律保护研究

二、一般课题

1、基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完善研究

- 2、涉案企业合规不起诉制度研究
- 3、中国反经济制裁的立法原则及评估机制的构建研究
- 4、关联企业实质合并破产规则的探索与建构
- 5、后疫情背景下为企业优化发展环境法治保障研究
- 6、推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效衔接的法治保障
- 7、完善行政执法和检察监督衔接机制研究
- 8、数字经济领域法律框架构建相关问题研究
- 9、大数据时代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探索研究
- 10、长三角一体化背景下生态价值转化的实现路径

三、市县调研课题（限市县政法委、法学会牵头申报）

- 1、乡镇综合执法改革实践与探讨

- 2、《社区矫正法》施行后劳动教育的运用与地方实践研究
- 3、村民自治面临的困境及破解之策
- 4、农村资金互助社法律监管研究
- 5、网络“黑灰产”治理及法律适用问题研究

附件 2

2022 年度安徽省法学会课题申报表

课题名称				分类		
课题主持人				重点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市县 <input type="checkbox"/>
最终学位		年龄		邮 箱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 话		
课题组成员情况						
姓 名	年 龄	职 务/职 称		工 作 单 位		
1· 与课题相关的前期成果:						

2· 选题的意义和价值:

3· 课题研究方向与内容设计:

(可另附页)

评审
意见

(省法学会) 盖章

2022年 月 日